证券代码:000035 证券简称:中国天楹 公告编号:TY2024-69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俞汉青院士的书面辞职报告。根据中国工程院院士兼职管理的相关规定,俞汉青院士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委员职务。俞汉青院士在辞职报告生效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并向董事会确认,其与公司董事会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任何与辞职有关的事项须提请公司股东注意。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俞汉青院士未持有公司股票。

由于俞汉青院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俞汉青院士的辞职申请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辞职报告尚未生效之前,俞汉青院士仍将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和战略与ESG委员会委员的相关职责。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独立董事补选工作。

俞汉青院士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尽责,凭借自身在环保领域积累的丰富科研经验,为公司绿色转型与可持续发展提供了诸多宝贵建议,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俞汉青院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2日

证券简称:海南高速 证券代码:000886 公告编号:2024-055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承接海南省部分国省干线公路养护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贯彻落实交通运输部关于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进养护专业化和管理现代化的相关要求,夯实公司交通主业,近日,公司与海南省公路管理局(以下简称“省公路局”)签订《海南省普通国省干线公路养护市场化移交管理协议书》,该协议为总框架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由公司承接对海口、文昌、琼海、万宁、澄迈、临高、定安、屯昌等8个市县省养公路的日常养护管理。

2、公司在实施公路日常养护管理中要以实现良好的公路技术状况为目标,贯彻“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公路日常养护实行全过程、全方位养护,严格按照《公路养护技术标准》(JTG 5110-2023)、《桥涵养护规范》(JTG 5120-2021)等规范对公路进行养护作业,保证公路经常处于良好的技术状态,并按照《海南省国省干线公路日常养护技术指南(试行)》(琼路管养〔2023〕306号)和《海南省普通国省干线日常养护管理实施细则》进行日常养护管理。

3、本协议为框架性协议,公司与省公路局将于上级部门下达年度预算批复后再签订具体的年度合同。公司与省公路局正有序推进移交事宜,后续将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605378 证券简称:野马电池 公告编号:2024-054

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赎回理财产品名称:2024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九期产品555
- 本次赎回金额:2,000万元

一、审议程序

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21日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15,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60,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及投资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9日披露的《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的情况

2024年9月29日,公司通过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以闲置募集资金2,000万元购买了“2024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九期产品555”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截至目前,公司已到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收回本金2,000万元,实际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5.02万元。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特此公告。

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603815 证券简称:交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5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项目中标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杭州临平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发来的《中标通知书》,公司成为东湖地面道路(绕城高速一德胜路)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1标段(以下简称“项目”或“本项目”)的中标单位。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东湖地面道路(绕城高速一德胜路)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1标段

项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

中标金额:159,655,379元人民币

工期:1080日历天

工程概况:东湖地面道路(绕城高速-德胜路)工程,道路南起德胜路,北至绕城高速,长约1.9千米,规划标准段宽度48米,在局部用地受限路段,路基宽度采用37.5米。地面道路采用城镇化地区一级公路建设标准,兼顾城市主干路功能。东湖高架西侧环境整治工程,范围包含西侧规划绿化带,南起德胜路,北至绕城高速,整治面积约8.5万平方米。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道路、桥梁(总长44.04m,跨度3*13)、综合管线、照明、交通设施、景观绿化及其他附属工程等。

本项目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营业收入的3.32%。

二、风险提示

公司接到上述中标通知后,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办理合同签订事宜,合同具体内容还需协商确定,项目实施内容均以正式合同内容为准。公司将按照项目合同及相关约束性文件要求组织工程施工、交付,但在执行过程中,若受不可抗力因素影响,项目实际执行情况存在变动的可能性和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600301 股票简称:华锡有色 编号:2024-073

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披露了《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于2024年11月11日(星期一)15:00-16: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组织召开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为提升业绩说明会的召开质量和效率,公司于11月2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发布了《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2),对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时间、参与方式、出席会议人员、问题预征集等事项进行了说明,多渠道向投资者征集问题,增强业绩说明会针对性的同时,为投资者参与业绩说明会预留了充足的时间。

一、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长蔡勇先生,独立董事黎鹏先生,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陈兵先生,财务总监郭妙修先生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业绩说明会交流情况

问1:请问公司前三季度业绩保持高速增长的原因都有哪些?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统筹好安全与生产,安全与发展,安全与效益,生产经营稳扎稳打,从五个维度增利创效:市场利好增利,准确把握有色金属市场回暖机遇,实现产品价值最大化;产量增量增利,科学统筹谋划生产组织,加强“三级矿量平衡”和作业过程管理,提高出矿品位、选矿回收率;成本管控增利:开展修旧利废、节约办企等专项行动,有效管控生产经营成本,开源节流、降本增效;优化效能增利,创新开展低品位尾矿、废石、废渣的综合性处理,提升资源综合利用水平;提升管理增利,全面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强化内部控制体系,从管理要效益。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问2:请问公司第三季度毛利率提升的原因是什么?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受益于公司主营产品销售价格提升以及产品结构调整等因素,公司第三季度毛利率有所提升。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问3:公司今年前三季度的主要产品产量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24年前三季度,公司锡锭产量7,731.25吨,同比增长62.76%;锌锭产量2.36万吨,同比增长33.47%;铅锑精矿产量1.19万金属吨,同比增长19.96%;锌精矿产量4.15万金属吨,同比增长29.98%;铅精矿产量6,461.77金属吨,同比增长21.44%;铜精矿产量373.91金属吨,同比增长25.11%;深加工产品产量450.02吨,同比增长271.15%。详情请关注公司披露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问4:公司有多少矿产资源?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截至2024年6月底,公司保有锡、锑、铜、锌、铅、银资源储量6,495.18万吨。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问5:想问一下公司在找矿上有什么举措?公司今年的找矿探矿成果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围绕国家深入实施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加大现有矿山深边部找矿力度,积极探索绿色智慧探矿、数字化找矿的新思路,加快推进现有矿区附近重点勘查区深边部找矿。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问6:公司有几座矿山?产能情况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持有并经营三座矿山,分别为广西华锡矿业有限公司铜坑矿、广西高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锡矿、广西佛子矿业有限公司佛子冲铅锌矿。铜坑矿矿山开采规模132万吨/年,高峰锡矿开采规模33万吨/年,佛子冲铅锌矿矿山开采规模45万吨/年。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问7:看到公司铜坑矿采矿权申请变更,请问现在进展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铜坑矿采矿权延续变更申请需要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批准,公司将会持续跟进办证进度。相关情况请您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问8:安全生产对于矿产企业而言是至关重要的生命线,公司如何加强安全生产能力?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始终践行安全发展理念,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工作要求,全方位抓好安全生产各项工作,切实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加大安全投入,新购各类井下生产设备,持续推进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智能化无人科技强安行动;加大隐患排查整改力度,安全生产系数稳步提升;持续推进、巩固现场6S管理,重点加强对各生产企业办公及生产环境、设备设施等管理,着力提升安全生产整体管理水平。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问9:请问公司在矿业相关技术领域有哪些优势?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具备深部复杂环境采矿能力,已建成全国首个危险区域无(少)人化采矿示范项目;掌握低品位矿选别、多金属矿选别、含砷低品位矿、微细粒矿选别核心技术,具备较先进的矿产资源高效综合回收利用能力。公司基于密度泛函理论的多金属资源清洁浮选技术、破碎难采矿体动态卸压开采与灾害控制技术及应用、南岭典型超大型矿床隐伏矿成矿机制与深部找矿等多个技术项目曾获得省部级科技进步奖,多项技术成果在同行业处于领先水平。南丹大厂锡多金属矿产资源综合利用被国土资源部、财政部列入首批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示范基地之一。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问10:请问公司是否重视市值管理?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市值管理工作,公司投资价值不断得到认可,公司也将继续通过反路演、组织现场调研、电话会等多种方式,加大与资本市场和社会各界的有效沟通,有效传递公司市场价值,提升资本市场对于公司的信心,维护公司市值。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问11:请问公司对未来几年的发展有什么展望或者规划吗?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根据公司《三年行动方案(2024年—2026年)》,公司将致力于聚焦锡、锑、铜特色金属全产业链“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推进特色金属产业强链、补链、延链,建成一个国家级研发平台,打造锡、锑、铜三条特色金属全产业链,把特色金属资源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和发展优势,增强上市公司价值创造能力,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不断丰富完善产品体系,持续优化提升产品质量,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问12:未来是否还有新的公司资产注入上市公司?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按照2023年重大资产重组时的承诺,目前已完成收购佛子公司100%股权工作,正在积极推进将河池五吉有限责任公司、来宾华锡冶炼有限公司注入上市公司的工作。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三、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的详细内容,投资者可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阅。本次业绩说明会如有涉及对行业的预测、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等相关内容,不视作公司或管理层对行业、公司发展或业绩的承诺和保证,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对公司提出宝贵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地感谢,同时也欢迎广大投资者继续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投资者热线电话等与公司进行更深入的互动、交流。

特此公告。

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603163 证券简称:圣晖集成 公告编号:2024-051

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19日(星期二)下午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12日(星期二)至11月18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或通过公司邮箱603163@acter.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26日发布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经营、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1月19日(星期二)下午14:00-15:0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19日(星期二)下午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梁进利先生

总经理:朱启华先生

董事会秘书:陈志豪先生

财务总监:萧静霞女士

独立董事:顾海兰女士、吴卫华先生、施康先生

督导券商:夏建阳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11月19日(星期二)下午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12日(星期二)至11月18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603163@acter.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部

电话:0512-85186368

邮箱:603163@acter.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603033 证券简称:三维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8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11月11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台州市三门县海游街道光明中路518号公司办公楼4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01,410,88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9.1220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5,113,545股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议案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叶继跃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其中部分董事通过在线会议的方式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程沧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00,571,881	99.7909	21,633	0.0053	817,373	0.2038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董一平、曹琳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三维股份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2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3588 证券简称:高能环境 公告编号:2024-089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高能环境”)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会议召开6日前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4年11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卫国先生主持,全体董事认真审阅了会议议案,全部9名董事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对会议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就下述事项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请见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高能环境关于调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0)。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现提议于2024年11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见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高能环境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91)。

特此公告。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603588 证券简称:高能环境 公告编号:2024-090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调整公司的经营范围并修订《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调整经营范围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求,拟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调整,详情如下:

原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固体废物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地质灾害治理服务;水污染治理;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金银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汽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机械设备租赁;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砖瓦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拟调整为:“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固体废物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地质灾害治理服务;水污染治理;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金银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汽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机械设备租赁;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砖瓦制造;选矿;货物进出口;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矿产资源勘查;金属与非金属矿产资源地质勘探;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限外埠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本次经营范围调整内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行政许可为准。

二、修订公司章程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范围调整情况,同时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原条款内容	拟修订为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并经批准,公司的经营范围是: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固体废物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地质灾害治理服务;水污染治理;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金银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汽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机械设备租赁;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砖瓦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并经批准,公司的经营范围是: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固体废物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地质灾害治理服务;水污染治理;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金银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汽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机械设备租赁;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砖瓦制造;选矿;货物进出口;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矿产资源勘查;金属与非金属矿产资源地质勘探;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限外埠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本次经营范围调整内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行政许可为准。

除上述修订内容和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公司提请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与公司经营范围调整、修订《公司章程》相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事项。

此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603588 证券简称:高能环境 公告编号:2024-091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1月2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11月27日 14点 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秋枫路36号院1号楼高能环境大厦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1月27日

至2024年11月2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调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经公司于2024年11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详情请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2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会议决议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588	高能环境	2024/11/20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营业执照、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营业执照、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有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单位的,还应持有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二)参会登记时间:2024年11月21日 上午:9:30-11:30 下午:13:00-16: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北京市海淀区秋枫路36号院1号楼高能环境大厦)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二)联系人:安先生

电话:010-85782168

传真:010-88233169

邮箱:stocks@bgechina.cn

(三)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秋枫路36号院1号楼高能环境大厦证券部

邮编:100095

特此公告。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11月2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调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山鹰国际

股票代码:60056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福建泰盛实业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莆田市荔城区黄石工业园区梅雪东路2003号

股份变动性质:本次权益变动系可转债转股导致公司股份总数增加,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超过5%。

签署日期:2024年11月7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作如下释义:

山鹰国际/上市公司/公司	指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泰盛实业	指	福建泰盛实业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指	福建泰盛实业有限公司、吴明武、吴丽萍、林文新
可转债/山鹰转债、鹰19转债	指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2018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代码:110047)和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代码:110063)
本报告书	指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因可转债转股导致公司股份总数增加,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超过5%。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福建泰盛实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	莆田市荔城区黄石工业园区梅雪东路2003号
法定代表人	吴明武
注册资本	9,915万元人民币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350304155423171R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医用口罩零售;医用口罩批发;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生产;医用